



证券代码:000850

证券简称:华茂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9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0年4月20日,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于2019年9月19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与《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配套执行。

根据规定,公司应于2020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自发布之日起开始执行。

2、变更前后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于2020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均执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新收入准则的主要变更内容

- 1、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
- 2、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并引入收入确认计量的五步法模型；
- 3、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
- 4、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根据新旧准则转换的衔接规定，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执行新收入准则预计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导致本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2、财务报表格式的调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科目列示产生影响，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

四、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调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使公司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

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调整，符合相关规定，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二日